

合同编号：

榆林科创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关于
2025年建设项目电力迁改工程的
采购合同包1

建设工程合同

发包方：榆林科创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承包方：榆林市长江送变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榆林科创新城建设管理委员

乙方：榆林市长江送变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规定，结合本工程特点，甲乙双方在遵循平等、自愿及诚实信用的原则下，经协商一致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特签定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榆林科创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关于 2025 年建设项目电力迁改工程的采购合同包 1

工程地点：榆林科创新城

第二条 承包范围

滑冰馆项目高压供电改造项目，滑冰馆项目高压供电拟共用原水上运动中心配电室，为同时保障水上运动中心和滑冰馆项目供电需求，拟对水上运动中心配套配电室进行改造扩容，需拆除改造 6 台现有高压成套配电柜，新建 10 台高压成套配电柜及附属设施设备。项目的设计、与电力部门协调等工作及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第三条 承包方式

本工程实行据实结算。按国家、地方、电力行业现行专业技术和电力生产安全管理规定施工，设备及材料由乙方组织采购、安装。采购的设备、材料必须符合国家现行规及电力行业的相关要求。

乙方负责安装的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及电力行业标准，安装后必须组织电力部门工作人员进行验收并安全送电。

第四条 合同工期

1、自 2025 年 10 月 24 日开工至 2025 年 11 月 12 日电缆工程敷设调试完达到验收合格标准，具备设备带电运行条件结束，总历工期为 20 日完成全部施工任务。

2、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重大设计变更或甲方建筑工程不具备开工条件，包括电力部门计划原因，乙方可向甲方提出工期顺延。

第五条 验收条款

乙方负责安装的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及电力行业标准,安装后必须组织电力部门工作人员进行验收并安全送电。

第六条 工程总价和付款方式

1. 工程总价: 经双方协商, 本工程合同总价定为: 人民币 大写: 玖拾玖万玖仟壹佰壹拾捌元 (小写: 999118.00 元)

2. 工程款支付:

合同签订后预付 40% 工程款;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乙方将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一次性支付剩余款项。

3. 工程款结算: ①甲方根据乙方的第二次报价和招标限价预算同比例下浮, 且根据现场实际完成工程量予以验收结算。②甲方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承包人应在 15 日内将完整的结算资料(含单项工程竣工图、设计变更单、施工现场签证单、材料设备认质认价单等)报送甲方; 甲方在收到结算资料后 180 日内委托审计机构审定盖章或提出审核意见。竣工结算经发包方委托审计机构审定后 30 日内。③承包人在竣工后 15 天内不报送结算资料, 延误发包人审核时间, 造成工程款不能及时支付, 责任由承包人自负。并且每拖延 10 天核减工程总造价的 2%。④承包人递交的竣工资料需确保完整、真实, 不得造假, 如有缺失由承包人承担相应责任。

第七条 甲方权利义务

1. 对乙方所购买的材料及安装程序进行验收。
2. 甲方为乙方在办理相关手续时提供相关支持。
3. 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4. 负责其他影响工程进度的协调赔偿工作。

第八条 乙方权利义务

1. 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现行规范、电力行业规定采购设备材料及工程施工, 并负责办理与供电部门的相关手续。
2. 必须管理好施工材料、机械, 若管理不善发生遗失、损坏, 甲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3. 乙方必须按规章制度和合同规定安全、文明施工, 自觉、积极地、无条件

的接受甲方的监督。乙方在施工中应按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保证施工人员、设备、材料安全，服从相关职能部门的管理，因自身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和财产损失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4. 工程质量应达到约定的工程施工质量检验及评定标准。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须向对方承担损失费用，根据实际发生的情况计算损失费用。

第十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协议生效

本协议壹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自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注：须附已标价的最终工程量清单。

发包方：榆林科创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承包方：榆林市长江送变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桃花园小区

6-4-60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719000

电 话：

电 话：0912-3514204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兴达路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26090701040003000

签订时间：2025年10月24日